

一、项目概况

1、**预算金额：**6040000.00元，本次招标报价采用单价报价，结算按照中标单价___元/吨以实际处理量计算。

2、招标内容：

本项目以潭门镇垃圾填埋场为试点进行挖运、筛分综合处理，主要工程包括：

- (1) 临时筛分分选厂房建设
- (2) 好氧预处理系统安装及运行
- (3) 垃圾堆体开采
- (4) 除臭、消杀运行
- (5) 垃圾堆体雨污分流
- (6) 垃圾筛分分选设备安装及运行

3、**项目地点：**琼海市潭门镇上试岭

4、**处理规模：**约6.6万立方米陈腐垃圾

5、**服务期（工期）：**300天，其中建设期70天，处理期230天（不含项目前期报规报建）。

6、**工程占地面积：**筛分分选区：16x40=640m²，腐殖土膜式好氧处理区：15x50=750m²，总占地1390平方米。

7、**付款方式：**费用根据处理量按月结算，项目结束付款至合同金额的97%，完成项目结算后10日内，支付结算全部款项。

8、**验收方式：**设备调试运行后开始每日对处理量进行计量验收，处理后的筛上物、筛下物由采购人负责外运处置。项目结束后对整个项目进行整体验收。

二、技术规范和服务要求

（一）项目情况介绍

海南从1988年4月建省以来，随着经济迅速发展、城市化进程加快，也随着旅游业的发展，城市生活垃圾产生量急剧增多。大量的城市生活垃圾既污染了环境，又对城市居民健康构成严重威胁，已成为社会的一大公害。合理处置城市生活垃圾、保护生态环境已经成为我国和世界各城市共同面临的重大环境问题。

目前琼海市有15个生活垃圾简易堆放场，分散布置在琼海市的乡镇里，最早的

从1983年开始填埋，2019年6月基本进行了简易封场，目前仍存在影响周边环境的风险，根据市委、市政府和城管局的要求，要针对其中的13处做综合处理。

根据琼海市城管局提供的数据，陈腐垃圾（存量垃圾）的总量为45万方左右，此次项目主要是对潭门镇简易垃圾填埋场施行异位开采综合处理。

潭门镇简易垃圾填埋场规划面积9575平方，于2012年投入使用，2017年8月封场，现总库存陈腐垃圾约6.6万方。垃圾堆体占地面积约7575平方米。

（二）项目目标

1、将潭门填埋场的6.6万方陈腐垃圾进行好氧、挖运，转运分选区进行分选、破碎、打包、无害化等处理。

2、分选出的轻质有机物、固废和腐殖质进行好氧稳定无害化处理后作为园林土、玻璃、砖瓦、陶瓷等固废回填由采购人负责外运处置，金属由中标人回收外售。

3、日均处理陈腐垃圾约300吨。

（三）潭门镇生活垃圾填埋场介绍

潭门镇地处琼海市东部沿海，距加积城区20公里，行政区域面积为89.5平方公里，人口约2.9万人，辖14个村委会，220个村民小组。全镇以农业为主发展远洋捕捞，沿海养殖对虾、鲍鱼，种植菠萝、荔枝、胡椒、槟榔、椰子、反季节瓜菜、水稻，工业以贝壳加工为主。

此项目地位置离西南侧的居民点直线距离为400米左右，离东北侧的居民点直线距离为600米左右，有道路进入，交通基本能满足要求，四周为正在运作的菠萝种植区。



潭门镇生活垃圾填埋场位置

附：潭门镇生活垃圾填埋场鸟瞰图



（四）服务要求和技术规范

1、通用要求

1.1做好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

1.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的技术力量和管理水平，在投标书中明确保证服务质量目标的措施，投标人必须对服务质量负责。

1.3 参照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的意见》

(5) 《住房城乡建设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处理工作的意见》（建城[2016]227号）

(6) 《“十三五”全国城镇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规划》

(7) 《环境卫生设施设置标准》（CJJ27-2012）

(8) 《城市环境卫生设施规划规范》（GB50337报批稿）

(9) 《生活垃圾填埋场技术规范》（GB50869-2013）

(10) 《市容环境卫生术语标准》（CJJ/T65报批稿）

(11) 《海南省总体规划（2015-2030）》

(12)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生活垃圾处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琼府〔2011〕72号）

(13) 《海南省城乡环境卫生质量标准》（DBJ14-2009）

(14) 《海南省生活垃圾收运体系规划》（2011~2020）

(15) 《海南省“十二五”生活垃圾处理规划方案》（2010-2020）

(16)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CJJ/T102-2004）

(17) 《生活垃圾卫生填埋技术规范》（CJJ/T 17-2004）

(18) 《生活垃圾填埋场污染控制标准》（GB16889-2008）

(19) 《生活垃圾填埋场环境监测技术要求》（GB/T18772-2008）

- (20) 《生活垃圾填埋场无害化评价标准》 (CJJ/T107-2005)
- (21) 《生活垃圾填埋场封场技术规程》 (CJJ112-2007)
- (22) 《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及其评价标准》 (CJJ/T102-2004)
- (23)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 (24)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
- (25)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 (GB12348-2008)
- (26) 《防洪标准》 (GB50201-94)
- (27) 《城镇垃圾农用控制标准》 (GB8172)
- (28) 《城市生活垃圾好氧静态堆肥处理技术规程》 (CJJ 522)
- (29) 《城市生活垃圾堆肥处理厂运行维护及其安全技术规程》(CJJ/T 86-2000)
- (30) 《城市生活垃圾堆肥场技术评价指标》 (CJJ/T3059)
- (31) 《生活垃圾综合处理与资源利用技术要求》 (GB/T 25180-2010)
- (32) 《生活垃圾填埋场稳定化场地利用技术要求》 (GB/T 25179-2010)
- (33) 《工程测量规范》 (GB50026-93)
- (34)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供电安全规范》 (GB50194-93)
- (35) 《胶带输送机安装分项分段工程质量检验评定表》 MT5015-95
- (36) 《机械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通用规范》 GB50231-2009
- (37) 《连续输送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70-2010
- (38)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低压电器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54-2014
- (39)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盘、柜及二次回路结线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171-2012
- (40)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78-2010
- (41)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 GB50270-2011
- (42) 《普通胶带输送机安装作业指导书》
- (43) 《钢结构制作安装施工规程》 YB9254-95
- (44) 《钢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05-2001
- (45) 《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202-2002;

(46) 《混凝土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4-2001;

(47) 《砌体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3-2002;

其他环境卫生相关基础资料

2、好氧预处理

2.1 服务内容

潭门镇生活垃圾填埋场最早是从2012年开始填埋的，到2017年停止使用，2019年6月进行了覆膜封场，并做了简易的雨污分流处理，堆体内部的有机物虽然分解了大部分，但覆膜封场后还会有新生的沼气和硫化氢、氨气等有毒、有害气体在膜下和堆体内，为了保证开挖时的人身安全，确保散发的气体不造成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开挖前仍须对堆体进行好氧预处理。

2.2 技术和服务要求

(1) 确定好氧预处理工艺：选定科学合理的好氧预处理工艺并进行详细阐述包含不限于工艺原理，工艺流程。

(2) 制定好氧预处理系统安装方案

(3) 制定好氧预处理运行方案

(4) 阐述好氧预处理效果

3、开挖垃圾堆体及转运技术和服务要求

3.1服务内容

根据前期对本项目地貌测量数据，垃圾堆放场地貌整体西南方向高于东北，为方便后续开挖完区域雨污分流工作，垃圾开挖从地貌低点向高点分单元逐次开挖。为控制垃圾开挖暴露面面积，减轻雨污分流及臭气控制压力，同时确保要有适当的作业面，在已经做好好氧预处理的区域，垃圾堆体按开挖单元划分逐一进行，作业单元揭膜量根据每日挖运垃圾量进行，控制每日垃圾暴露面积。

3.2、服务要求

3.2.1 垃圾堆体开挖的服务要求

编制开挖方案，组织开挖设备、人员并详细介绍设备和方案的各项技术规范和技术指标，包括不限于

- (1) 开挖前了解陈腐垃圾成分。
- (2) 根据情况制定排水措施。
- (3) 开挖深度过大时，要制定边坡稳定措施。
- (4) 按照相关规定先进行技术质量安全交底，讲清楚开挖方法、开挖顺序、确定位置和挖掘时必须注意的安全要求、质量要求和出现异常情况的应急方法。
- (5) 制定有毒有害气体散出防护措施和有害废弃物的处理措施，保证人员安全。
- (6) 制定实现雨污分流措施，防止雨水渗入。

3.2.2 垃圾转运的服务要求

制定垃圾运输方案，包括不限于：

- (1) 确定垃圾运输机械设备方案；
- (2) 确定垃圾运输班次安排及人员安排；
- (3) 制定垃圾运输过程中的有效环保措施（防臭、防雨、防撒漏等）。

3.3、技术要求

3.3.1 垃圾堆体开挖技术要求

- (1) 开挖作业面积要小，控制在1000平方以内，减少臭气散发和雨水渗入。
- (2) 开挖、输送作业机械小时处理量大于100m³；
- (3) 当开挖区域有填埋场原有雨污分流系统时，应开挖临时通道保护好原有系统。
- (4) 有防雨雪设施，禁止雨水冲刷开挖区域。
- (5) 开挖过程中应保障作业人员人身安全和劳动保护条件。
- (6) 开挖过程中应配置防爆、除臭设施。

3.3.2 转运阶段技术要求

- (1) 在开挖转运等施工过程中应避开原有雨污分流及排水管网。
- (2) 运输过程确保不漏料，不给路面及周边带来二次污染。
- (3) 运输过程应实时防止臭气散发。
- (4) 挖取的陈腐垃圾应采用专用设备输送。

(5) 转库过程中所转运的陈腐垃圾在任何情况条件下不得泄漏和逸散。

(6) 施工噪声要控制在70分贝以下

4、垃圾筛分及资源化系统及运行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4.1、服务内容

对陈腐垃圾通过机械筛分，将填埋垃圾按照物料成分和最终处置要求分拣为轻质筛上物：塑料化纤纺等可燃组分，筛下物：砖瓦石土等无机组分和腐殖质，金属，完成6.6万m³的垃圾筛分运营。筛上物及筛下物由采购人外运处置。

4.2、服务要求

4.2.1编制垃圾筛分运营方案，包括不限于：

(1) 筛分分选区临时厂房建设方案

(2) 编制垃圾筛分系统设备方案，定制筛分系统设备包括设备到货期和设备的安装调试，设备的技术说明，各项技术参数达到本项目要求的技术指标。

(3) 安排垃圾筛分组织结构和人员安排。

(4) 安排垃圾筛分运营组织，详细阐述垃圾筛分过程管理、技术控制，技术实现。

(5) 制定筛分运营技术管理规范。

(6) 制定设备检修方案。

(7) 制定设备运转过程中的故障应急处理方案。

(8) 制定筛分运营过程环保控制的有效措施。

4.2.2 编制资源化利用方案，包括不限于：

(1) 工艺方案

(2) 设备方案

(3) 运营方案

(4) 产品方案

4.3 技术要求

(1) 本项目的筛分设备为全新设备，小时处理量大于100m³。

(2) 筛分产能需大于100方/小时（含等于），有防堵塞、防缠绕功能。

- (3) 筛分车间面积不大于640平方米。
- (4) 通过筛分将陈腐垃圾中的塑料化纤纺橡胶等轻质有可燃物单独分离出来。
- (5) 通过筛分将陈腐垃圾中的砖瓦石玻璃陶瓷等固废及腐殖质分离出来。
- (6) 通过筛分将陈腐垃圾中的金属单独分离出来。
- (7) 筛分系统包含除铁设备，筛分设备适用于生活垃圾复杂物料的分选。
- (8) 车间设计符合设备使用和当地的气候要求。
- (9) 合理配置消防器材，筛分处理过程中的噪声控制在符合《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要求。
- (10) 车间应配置控臭除臭设施。
- (11) 机械设备应使用智能化程度高、技术先进、安全环保措施齐全的设备。
- (12) 机械设备能满足人身安全和劳动保护条件。所有设备应在正常工况下均能安全、持续运行。
- (13) 机械设备必须类型齐全、配套完整、并与施工质量和进度相适应，其机械状况应能满足合同工期及施工安全的要求，并能保证作业质量。
- (14) 机械设备的使用与操作，应不使路基、路面、结构物、邻近的公用设施、财产或其它公路受到损伤、损坏或造成污染。
- (15) 施工噪声要控制在70分贝以下。

5、环保系统及运行

5.1 服务内容

本项目在垃圾开挖时、垃圾转运过程中及垃圾筛分运营过程中的臭气进行妥善控制，以免造成周边环境污染。

5.2、服务要求

(1) 编制防臭控臭方案包括不限于：编制项目需要进行环保（包括：除臭控臭）的各环节方案，制定环保措施，确定人员、设备设施和材料的组织安排。

5.3. 技术要求

- (1) 在垃圾挖运、筛分、资源化利用的各个环节配置除臭控臭设施。
- (2) 填埋场周围应采用有效的除臭控臭措施。